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8—064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为部分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2018年8月20日至2018年9月18日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8年8月14日，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琪投资”）之一致行动人施章峰先生（以下简称“收购人”）送达的《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收购人拟向除丰琪投资及收购人本人以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发出部分要约（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44,911,458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00%，要约价格为6.80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2018年8月20日至2018年9月18日。若公司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正式公告之日至要约收购期届满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收购价格或要约收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丰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施章峰先生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2,584,0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1%。本次要约收购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5,397,914.40元。收购人已将不低于本次收购资金总额20%的履约保证金61,100,000.00元存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

二、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收购人姓名：施章峰（SZE, Cheung Fung）

国籍：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

身份证号码：V134****

住所：香港九龙青衣灝景湾 3 座****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

联系电话：0591-87532200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收购人施章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淑芳女士之孙，与公司控股股东丰琪投资为一致行动人，丰琪投资不参与本次收购。丰琪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691933968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闽江大道 90 号滨江丽景临江园 4 号楼 01 店面

法定代表人：施霞

注册资本：42,000 万元

营业期限：200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9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对商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树汤路 96 号

联系电话：0591-86396855

股东：郑淑芳持股 100%

三、所涉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收购人已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了《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同时已聘任财务顾问及律师对此次要约收购事项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5 日